

您不一定要填写以下表格，但您的申请请包含以下空白处需要的信息。
请传真至：0512-68084099，或发送邮件到：cec.cn@cn.ul.com

主旨：档案撤销（请填写第 1 项）
删除工厂（请填写第 2 项）
删除卷/章节/型号（请填写第 3 项）

1) 兹有申请公司_____，UL 档案号码_____，
现因_____，特此向 UL 申请撤销该档案，请立即给予办理。

特别注意：档案一旦删除，如需重新恢复，需要收取档案恢复费用。

2) 兹有申请公司_____，UL 档案号码_____，
现因_____，特此向 UL 申请删除该档案 Vol(卷)_____下的
工厂_____（工厂编号：_____），
请立即给予办理。

**特别注意：1. 若删除的是该Vol(卷) 下唯一的或所有的制造商，则该Vol(卷) 也将被删除；
2. 若删除的是档案下唯一的或所有的制造商，则该档案也将被删除；**

3) 兹有申请公司_____，UL 档案号码_____，
现因_____，特此向 UL 申请删除该档案 Vol(卷)_____/
Sec(章节)_____/ Model(产品型号)_____，请立即给予办理。

**特别注意：1. 若删除的是 Sec(章节)中唯一的或所有的产品型号，则该 Sec(章节) 也将被删除；
2. 若删除的是 Vol(卷)中唯一的或所有的 Sec(章节)，则该 Vol(卷) 也将被删除；
3. 若删除的是档案中唯一的或所有的 Vol(卷)，则该档案也将被删除；**

Contact person/联系人（中文姓名）：	
Contact phone number/联系电话：	
Contact fax number/联系传真：	
Company Email Address/公司域名的电子邮件：	

*The requester represents and warrants that he/she is authorized to execute the request on behalf of the customer.